

一场“气势如虹”的生动改革实践

青海坚定不移推进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和党的建设领域改革，呈现出全面发力、多点突破、蹄疾步稳、纵深推进的良好态势

□ 本报记者 付朝欢
□ 谢海森

党的十八大以来，青海省围绕生态环境保护、增添高质量发展动力、创造高品质生活，坚定不移推进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和党的建设领域改革，在高原大地上进行了一场“气势如虹”“势如破竹”的生动改革实践。

记者从青海省委改革办了解到，聚焦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部署的改革任务，已全面完成262项，出台改革成果903个；聚焦落实党的十九大以来部署的改革任务，已全面完成347项。全省改革呈现全面发力、多点突破、蹄疾步稳、纵深推进的良好态势，改革红利不断释放，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显著增强。

生态文明建设正缔结硕果

青海最大的价值在生态，最大的责任在生态，最大的潜力也在生态。

三江源，地处青藏高原腹地，是长江、黄河、澜沧江的发源地，被誉为“中华水塔”，是国家重要的生态安全屏障。生态资源总价值18.39万亿元，每

年向下游输送600多亿立方米清洁水源，生态服务总价值为7300亿元，气候调节和物种保有等功能性价值不可估量。

说起青海省持续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的实践，必提三江源国家公园体制试点。青海在全国首开国家公园体制试点先河，出台《三江源国家公园条例（试行）》，实施一系列原创性改革，彻底打破“九龙治水”局面，解决执法监管“碎片化”问题，并创新设立生态管护公益岗位。随着2017年祁连山国家公园体制试点正式启动，青海成为全国第一个“双国家公园”体制试点省份，为我国国家公园建设提供了可借鉴、可复制、可推广的青海经验。

不仅如此。青海省还深入推进自然资源资产产权、资源有偿使用、生态补偿等体制机制创新，全面加强“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领导机制，相继出台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责任追究等制度，强化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生态文明建设目标考核、国土空间规划等改革加快推进，河湖长制全面建立，源头预防、过程控制、损害赔偿、责任追究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

基本建立，生态文明建设迈入制度化、法治化轨道。

改革成效立竿见影。从政府行为到民众参与，通过各方努力，青海各项环境指标得到改善，生态环境不断向好，生态功能持续提升——全省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96.1%，土壤环境保持清洁稳定，黄河、长江、澜沧江三大河流干流出省断面水质稳定在Ⅱ类以上，湟水河出省断面Ⅳ类水质达标率100%。

更令人感到欣喜的是，可可西里记录到3000多只藏羚羊回迁的壮观场景，祁连山捕捉到5只雪豹同框画面，三江源地区多次拍到欧亚水獭活动影像……濒危野生动物种群数量显著增加。三江源、祁连山重点生态功能区水源涵养能力持续巩固，青海生态文明建设正缔结硕果。

跑出优化营商环境“加速度”

市场主体偏少，产业结构不均衡，一度困扰着青海的发展。表面看，缺的是资金、技术、人才这些市场必需的“硬要素”；更深层次看，最缺的其实是“软环境”。

良好的营商环境是促进市场主体

发展的前提和基础。近年来，青海省纵深推进“放管服”改革，营商环境不断优化，实现了聚企业、凝人心的新气象，在实现全省高质量发展的新征程中跑出“加速度”。

在“放管服”改革方面，青海省持续精简行政审批事项，工商登记实现多证合一、证照分离，企业开办时间和项目政府审批时限大幅压缩，政府权力持续“瘦身”，企业不断松绑，制度性成本有效降低。

据介绍，青海省级政务服务大厅网上可办率达到98%，开展“减证便民”行动取消证明事项，“网上办、掌上办、快递办、咨询办”全面推行，服务品质和便利性不断提高。

营造规范有序的市场环境，离不开创新监管方式。青海“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实现全覆盖、常态化，“互联网+监管”上下贯通，信用联合奖惩成效显现，监管更加公平透明。

营商环境“优”无止境。根据《青海省营商环境评价报告（2020年）》，2020年青海省营商环境便利度为74.74，较2019年提高25.19%。近日，青海开展营商环境集中攻坚行动，提出43项重点改革举措，力争9月底

前，全省营商环境便利度较2020年底再提升10%。

放眼整个经济领域，从优化营商环境到构建社会信用体系，再到数字经济应用；从财税体制改革到农牧区综合改革，再到投融资体制改革、国资国企改革……青海省不断深化对省情的认识，不断加大改革力度，拓宽改革深度，提高改革精度，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取得突破性进展，为经济快速增长提供强劲引擎。

让改革发展充满“民生温度”

全面深化改革成效如何，人民群众最有发言权。他们既是改革最大的受益者，也是改革的积极推动者。

教育、医疗、社会保障、户籍制度、司法体制改革，一项项牵涉群众生活方方面面、涉及深层次调整的改革，都瞄准“堵点”“痛点”，逐一破题。也许这样一个数据更具说服力——青海每年75%以上的财力用于民生领域，使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省人民。

看社会保障体系，青海不断健全统筹城乡、可持续的基本养老和基本医疗保险制度，推进社保转移接续和医疗费用异地结算，规范社保基金管

理，统筹完善社会救助、社会福利、慈善事业、优抚安置等制度，稳步推进社区和居家养老服务改革。城乡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达到98.89%，基本医疗参保率达到98%以上，多层次、广覆盖、更加公平可持续的社会保障体系基本建立。

看医疗领域，青海坚持“五医联动”，深入推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医保支付方式改革、药品集中招采，推行分级诊疗，建设紧密型医共体，完善大病医保政策，实施便民利民惠民举措，健全完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体系，改革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人民健康和医疗卫生水平不断提高，各族群众“看病难、看病贵、看病远”的状况得到明显改善。

看教育领域，青海在城乡教育一体化发展、考试招生、教育评价、师资队伍建设和等方面推出一大批改革举措，全省实现县域内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教育普及程度大幅提高，教育事业发展更加普惠均衡，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极大增强。

看司法领域，青海进一步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深入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诉讼制度改革，构建普惠均等、便民利民的政法公共服务体系，符合法律法规的体制机制逐步形成，司法队伍活力不断迸发，司法质量效率和公信力持续提升，人民群众对公平正义的获得感明显增强。

改革，给青海建设与发展注入了满满的活力；改革，只有进行时，没有完成时！

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

——访青海省发改委主任党晓勇

□ 本报记者 王健生
□ 谢海森

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青海代表团审议时强调，高质量发展是“十四五”乃至更长时期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主题，关系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全局。作为“三江之源”“中华水塔”，青海在国家生态安全中地位举足轻重，“十四五”时期将如何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在首届中国（青海）国际生态博览会即将开幕之际，记者采访了青海省发改委主任党晓勇。

把生态保护优先放首要位置

记者：作为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规划，请问青海“十四五”规划《纲要》有哪些亮点？

党晓勇：青海省委省政府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关于建设现代化的总体部署要求，省委十三届九次全会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融入新发展格局，描绘了青海“十四五”发展蓝图。青海“十四五”规划编制，坚持底线思维和战略思维，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立足“两个没有变”的省情阶段性特征，深刻把握“两个大局”的时代大势、青海在国家发展全局中的位势、青海的发展基础 and 优劣势，注重统筹全面小康巩固提升与现代化建设新征程、融入新发展格局以及发展和安全两件大事，通过加强对破解危机、抢抓时机、实现转机的前瞻性系统性谋划，把稳住当下、顶住压力、保持大局平稳作为时变之应，把加快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发展作为治本之策，牢牢把握发展的主动权。我认为青海“十四五”规划《纲要》主要有三大亮点：

坚持把生态保护优先放在首要位置。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聚焦建设全国乃至国际生态文明高地，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全面强化保障国家生态安全的主体功能，守住自然生态安全边界，涵养

生态财富、提升生态价值、打响生态品牌。围绕建设生态安全屏障、绿色发展、国家公园示范省、人与自然生命共同体、生态文明制度创新、山水林田湖草沙冰综合治理、生物多样性保护“七个新高地”，部署了提升国土空间治理能力、保护好“中华水塔”、高水平建设国家公园示范省、加强山水林田湖草沙冰系统治理、推进资源节约集约循环利用、完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等方面的重点任务。这充分彰显了青海维护国家生态安全、践行“三个最大”省情定位和“四个扎扎实实”“三个坚定不移”重大要求的使命担当和坚定决心。

坚持把深度融入新发展格局作为战略重点。紧紧抓住国家战略机遇及青海生态价值、能源资源、民族和谐、改革红利等方面的优势潜力，坚持扩大内需战略基点不动摇，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机结合起来，从扩大有效投资、全面促进消费升级扩容、全方位深层次融入国内循环、积极参与国际循环等方面对融入新发展格局进行安排部署。着力优化升级生产、分配、流通、消费体系，深度融入国内外供应链、产业链、创新链，着力解决对内经济联系程度不深、外贸外资联动发展水平不高、投资消费空间拓展不足等问题，加强产供储销体系建设，建设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打造国内大循环的战略回旋空间、国内国际双循环的战略纵深支点。

坚持把统筹发展和安全作为重中之重。自觉把青海置身于国家发展和安全大局中去谋划，深入研判现代化进程中面临的新情况新挑战，防范“黑天鹅”“灰犀牛”事件，不断强化维护国家安全的功能。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实施国家安全战略，统筹传统安全和非传统安全，提高风险预见预判能力，把安全发展贯穿发展各领域全过程，防范和化解影响现代化进程的各种风险，确保全省社会大局稳定。同时，聚焦生态安全、国土安全、能源资源安全、经济安全、公共安全、生物安全、信息安全、产业链供应链安全及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提升社会治理现代化水平等，谋划提出了增强抗风



近年来，青海各项环境指标得到改善，生态环境不断向好。

（青海湖景区保护利用管理局供图）

险能力、提升中长期发展潜力的一系列重大工程和体制机制建设任务，努力实现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的良性互动。

共同保护好地球“第三极”

记者：“十四五”时期是青海与全国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之后，在新的起点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关键五年。您认为青海省发改部门推动落实“十四五”规划《纲要》的着力点在哪些方面？

党晓勇：蓝图已绘就，奋进正当时。我们将按照省委省政府部署要求，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一优两高”，共同保护好地球“第三极”，培育生态、循环、数字、平台“四种经济形态”，创建国家公园、清洁能源、绿色有机农畜产品、高原美丽城镇、民族团结进步“五个示范省”，重点加强新型基础设施、新型城镇化和交通、水利等重大工程“两新一重”建设，构建现代治理、自然保护地、现代产业和公共卫生服务“四个体系”，推动工业产业、农业产业和高新技术产业“三类园区”创新发展，全力推动青海现代化建设开好局起好步，一步步把《纲

要》变为现实。

聚力打造全国乃至国际生态文明高地。坚定不移当好“中华水塔”守护人，高水平建设国家公园示范省，加强山水林田湖草沙冰系统治理，创新完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以登顶意识打造“七个新高地”，筑牢国家生态安全屏障，为美丽中国贡献青海力量。

聚力融入新发展格局。注重发挥投资对优化供给结构的关键作用，积极谋划战略性投资新领域，推进一批强基础、增功能、利长远的重大工程，有效提升经济的“木桶容量”。全面促进消费升级扩容，构建更加高效的现代流通体系，全方位深层次融入国内大循环，积极参与国内国际双循环，促进内需和外需、进口和出口、引进外资和对外投资协调发展。

聚力建设绿色低碳循环现代化经济体系。坚定不移走高质量发展之路，坚持把科技创新作为根本动力，围绕实体经济加大重点领域科技攻关，加强产业基础再造和产业链提升，促进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融合发展。全力建设世界级盐湖产业基地，打造国家清洁能源产业高地、国际生态旅游目的地和绿色有机农畜产品输出地，构建具有青海特色的现代经济体系。

聚力构建优势互补的区域经济新布局。深度融入新时代西部大开发、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国家重大战略，坚持谷地做优、盆地做强、流域做活、高地做美，深入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加快构建以城市群为主体的空间动力系统，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聚力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充分发挥经济体制改革的牵引作用，以完善产权制度和要素市场化配置为重点，加快高标准市场体系建设，深度参与“一带一路”建设，打造对外开放国际化战略平台，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深入推进东西部协作和对口支援，不断拓展对外开放新空间。

聚力创造高品质生活。坚定不移增进民生福祉，着力补齐教育、卫生、文化、体育、就业等领域民生短板，建立全覆盖可持续社会保障体系，大力促进城乡居民增收，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增加优质公共资源和服务供给，不断提升各族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迈好融入新发展格局第一步

记者：今年是“十四五”开局起步之年，做好各项工作具有特殊重要意

义。为确保开好局、起好步，青海省发改委将重点抓哪些方面的工作？

党晓勇：青海省委省政府对做好开局之年的各项工作作了系统安排，我们将按照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既要慎终如始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又要全力以赴抓“六保”促“六稳”，更要迈好融入新发展格局第一步，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重点要抓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打造生态文明高地。深入实施国家公园示范省建设三年行动计划，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冰综合治理、系统治理、源头治理，加强雪山冰川、江源流域、湖泊湿地、草原草甸、沙地荒漠等生态治理修复，全面落实黄河青海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抓好青藏高原生态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建设，深入推进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

全力稳固投资大盘。加快推进西成铁路、西宁机场二期等重大项目建设，围绕“两新一重”关键领域，开工建设、谋划储备一批支撑力强、带动作用明显的重点项目，建立“万千百亿”三级项目库，深化投资“审批破冰”，千方百计增强投资增长后劲。

提升产业发展质量。紧紧围绕培育“四种经济形态”和“五个示范省”建设，强化政策项目支撑，推动“四地”建设取得积极成效。

推动区域协调发展。深度融入国家战略，落实“两核一轴一高地”区域协调发展总体布局，持续推进兰西城市群建设，打造西宁—海东现代化都市圈，进一步优化高质量发展的空间动力系统。

有效激发市场活力。深化投资“审批破冰”和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全面推行“一网通办”“跨省通办”“不见面审批”，出台实施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完善信用监管，分类推进土地、数据、资本、技术、劳动力等要素市场化改革，拓展对外开放空间，力促东西协作和支援帮扶开新局。

切实增进民生福祉。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加快推进脱贫地区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等全面振兴。统筹城乡融合发展，完善乡村水、电、路、气、通信、物流等基础设施，推进农村厕所革命、生活垃圾和污水处理，全力抓好各项民生实事，扎实做好保供稳价。同时，我们将加快编制玛多地震灾后恢复重建规划，统筹实施一批城乡居民住房、教育、卫生等公共服务设施和生产生活保障、市政、电力、通讯、城乡道路等基础设施项目，全力做好灾后恢复重建。

地方发改委主任谈“十四五”